**山东省总工会办公室**

|  |  |
| --- | --- |
|   |  |

关于举办第五届全省工会新媒体原创作品大赛暨2023年“劳动我最美”短视频

互动活动的通知

各市总工会，省产业工会，省直机关工会，大企业工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省总工会、省委网信办《关于开展2023年“网聚职工正能量 争做中国好网民”主题活动的通知》要求，省总工会决定举办第五届全省工会新媒体原创作品大赛暨2023年“劳动我最美”短视频互动活动，充分展现广大职工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的时代风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面向全省各级工会和广大职工群众征集作品。

二、活动时间

2023年4月至10月。

三、活动要求

（一）第五届全省工会新媒体原创作品大赛。

1.作品内容。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喜迎中国工会十八大、省第十六次工代会为主题，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反映新时期工会工作取得的显著成效,各行各业获得的辉煌成就，广大职工爱岗敬业、艰苦奋斗、勇于创新、甘于奉献的精神风貌，重大科技创新、火热劳动场景、职工幸福生活场景等。

2.作品要求。活动分歌曲、微视频、摄影、诵读、网评文章等5个类别征集作品。

歌曲类：作品为原创或改编（需备注），需附曲谱、歌词，并注明作曲、作词。要发送音频作品，并制作成MV（mp4、mov等主流视频格式），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视频字幕无错别字，声音、配乐、画面清晰流畅。可根据内容适当收录现场音，辅助配乐、拟声、情景设计等手段，丰富歌曲表现形式。

微视频类：视频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时长≤2分钟，格式为mp4、mov等主流视频格式，字幕无错别字。可结合自身行业特点，灵活运用实景拍摄、情景表演、动画模拟等手段丰富表达形式。

摄影类：相机与手机作品均可（需备注），彩色或黑白照片不限，所有作品可裁剪，不做后期，不做图片拼接，不添加logo、水印、修饰性边框等；作品可以是单幅或组照（4至8幅为限，统一尺寸）；只接收电子数据投稿，提交的摄影作品为jpg格式，每幅作品文件不得小于1M。凡已在省级及以上影展获奖的作品不得参赛。

诵读类：作品以短视频形式展示，诵读形式可以是朗诵、讲述、演讲，可以运用配乐、配舞、沙画等多种艺术表现手法增强诵读效果；以真实工作、学习、生活等不同场景为背景拍摄，拍摄工具及制作软件不限；要求为mp4、mov等主流视频格式，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可剪辑完成，时长≤5分钟，字幕无错别字。

网评文章类：作品以文字形式展示，围绕重大活动、重大政策、工会工作、劳动精神、改革创新、职工关注、社会热点、幸福生活等主题积极发声，谈思想认识、讲切身体会、说创新举措，直面关切、理性评述；要求为word、wps等主流文档格式，用词严谨，结构清晰，无错别字，篇幅600-1000字。

3.同一件作品只允许参加其中一类评选，单位和个人请勿重复投稿。

4.实施步骤。

（1）征集作品阶段（6月）。各单位、职工个人将参赛作品及作品推荐表或报名表发至投稿邮箱，也可将作品上传至百度网盘，并将分享链接地址、提取码及作品推荐表（或报名表）发至投稿邮箱。邮件主题按照规范标明：#新媒体原创作品大赛#+作品类别+作品名称。邮件主题不规范视为无效投稿。

（2）评选展示阶段（7月至8月）。组织对参赛作品进行评选，每类分别评出优秀作品10件，在“山东工会”微信公众号、“齐鲁工惠”APP、山东工会网等平台展播。

（3）终评阶段（8月至10月）。对展示的优秀作品进行打分，包括专家评审打分及展示当日起7天内该作品在“山东工会”微信公众号的阅读数和点赞数为依据的计分。根据作品得分，按类别分别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寄送证书、奖品，并择优推荐参加全总示范性系列征集活动。

（二）2023年“劳动我最美”短视频互动活动。

活动依托抖音平台，持续打造劳动我最美话题。通过发布主题系列短视频，以贴近职工的传播方式，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

1.作品内容。各行各业劳动者的工作场景、职业技能绝活、奋斗宣言；身边劳动者在助人为乐、见义勇为、诚实守信、孝老爱亲等方面的好人好事；各级工会工作的亮点展示；劳模、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的成长之路等。

2.作品要求。短视频要求60秒以内，画面稳定、收音清晰，采用mp4格式，字幕无错别字。

3.实施步骤。

（1）征集作品阶段（8月）。各级工会组织、广大职工根据活动要求制作短视频并在抖音平台发布，视频配文统一添加话题#劳动我最美。各单位收集本地、本单位、本系统发布作品信息，填写作品汇总表（见附件2）。表格信息不完整、逾期投稿等情况均视为无效投稿。

（2）评选展示阶段（9月）。山东工会融媒体中心初步评选出50件优秀作品，并择优在“山东工会”微信公众号、“齐鲁工惠”APP、山东工会网、海报新闻和齐鲁壹点等媒体展播。

（3）终评阶段（10月）。经初评选出的作品，按照短视频传播量（截止到9月30日的抖音平台点赞数），最终评出前30名，并为作者颁发证书。

四、其他事项

所有投稿作品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权及其他正当权益，一经发现，将取消其资格，所有法律责任由投稿者本人承担。主办单位对本次活动拥有最终解释权。

山东工会融媒体中心联系人：张璇璇，联系电话：0531-85909715。